

证券代码:603722 证券简称:阿科力 公告编号:2022-040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到期赎回 并继续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委托理财概述
●委托理财受托方: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营业部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2,00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16天结构性存款
●委托理财期限:16天
●履行的决议程序: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2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在大额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2个月内滚动实施,并由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内组织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12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4)。

二、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2022年5月16日购买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营业部发行的“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16天结构性存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0)。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赎回上述投资产品,获得本金及收益合计人民币40,106,654.79元,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金额(万元)	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起止日期	现状	实际收益(元)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营业部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16天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3.11%	31天	2022年5月13日至2022年5月31日	到期赎回	106,654.79

一、本次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一) 委托理财目的

在保证日常经营运营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闲置资金收益,实现投资收益最大化。

(二) 资金来源

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 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营业部	银行理财产品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16天结构性存款	2,000.00	155%-276%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安排	参与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6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	-	否

(四) 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内部控制
1. 公司将严格执行风险控制的原则,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的评估、筛选,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选择信誉良好的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
2. 公司将做好做好资金使用计划,充分预留资金,在保障公司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谨慎选择委托理财产品种类,做好投资组合,谨慎确定投资期限等措施最大限度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关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与监督,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 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 产品名称: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16天结构性存款
2. 产品类型:HWX00475
3. 产品期限:16天
4. 认购金额:2,000.00万元
5. 预期年化收益率:1.55%-2.6%
6. 是否要求提前终止:否
7. 提前终止和提前赎回:本产品成立后,如出现仅限于“遇国家金融政策出现重大调整并影响到本理财产品收益”以及“因不可抗力,招商银行有担保无义务提前终止该产品,如招商银行提前终止该产品的,则以招商银行宣布的该产品提前终止日为准”的工作日。
8. 本金及收益支付:本产品于清算日或提前终止日后3个工作日内向投资者支付结构性存款本金及收益(如有)。

(二) 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产品募集资金用于银行存款和衍生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权益、商品、外汇、利率期权等衍生金融工具。

(三) 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执行风险控制的原则,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的评估、筛选,公司将购买的理财产品均为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公司已与受托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委托理财的主要条款,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在上述产品期间内,公司与受托方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与监督,确保理财资金到期赎回。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理财的受托方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已上市的股份制商业银行,受托方与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2021年末(经审计)	2022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894,501,898.27	968,319,535.92
负债总额	220,060,978.27	249,307,715.61
净资产	661,020,142.71	709,306,799.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098,924.66	28,746,514.43

截至2022年3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为349,607,644.90元,本次认购银行理财产品金额为2,000.00万元,占截至一期末货币资金比例95.72%。在保证日常经营运营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负有较大风险的即期归还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况。

六、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所涉及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货币政策、利率市场等因素影响较大,产品可能受本金及收益风险、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提前终止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估值风险、会计核算风险、产品不成立风险、数据来源风险、观察日调整风险、管理人风险等因素影响预期收益。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保障投资安全的前提下,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正常开展及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委托理财业务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在额度不超过2,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范围内实施委托理财保本型理财产品,该额度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实施。同意委托理财事项,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在授权范围内组织实施。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金额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
1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32.96	0
2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51.62	0
3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116.8	0
4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50.1	0
5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37.77	0
6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112.3	0
7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129.0	0
8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14.47	0
9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13.46	0
10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22.8	0
11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105.7	0
12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	-	3,000
13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	-	2,000
合计		34,000	29,000	156.29	2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笔且最近一次投入金额
最近12个月内累计投入金额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目前使用中的理财产品
尚未收回的理财产品
总计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15日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2-108

债券代码:128095 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解除融资融券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股东玉磊合益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益投资”)和玉磊合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力投资”)关于解除融资融券业务的通知书,具体情况如下:

截至2022年6月13日,合益投资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7,9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9%)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立的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中全部调回到普通证券账户;合力投资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7%)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立的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中全部调回到普通证券账户。

截至2022年6月13日,合益投资共持有公司股份119,449,53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39%),全部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合力投资共持有公司股份7,548,58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5%),全部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2-109

债券代码:128095 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审核委员会《关于核准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476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于2020年8月17日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9,444,444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72.0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4,969,999,968.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不含税人民币14,150,943.40元,其他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3,344,470.11元后,募集资金净额4,982,504,554.49元。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存储账户,实行专户管理,该专项存储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作其他用途。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并与中信证券、各银行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详见2020年8月21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39号)。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江西省瑞鼎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鼎”)和玉磊合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力投资”)关于解除融资融券业务的通知书,具体情况如下:

截至2022年6月13日,合益投资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7,9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9%)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立的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中全部调回到普通证券账户;合力投资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7%)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立的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中全部调回到普通证券账户。

截至2022年6月13日,合益投资共持有公司股份119,449,53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39%),全部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合力投资共持有公司股份7,548,58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5%),全部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2-109

债券代码:128095 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审核委员会《关于核准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476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于2020年8月17日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9,444,444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72.0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4,969,999,968.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不含税人民币14,150,943.40元,其他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3,344,470.11元后,募集资金净额4,982,504,554.49元。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8月17日,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46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